

報 3747号

江门市农业农村局

江农农计〔2019〕8号

关于调整下达 2019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 资金（第二批）特色优势农产品市场体系 建设项目资金的函

市财政局：

根据《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第二批）的通知（江财农〔2019〕64 号）》，下达我市 2019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特色优势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项目资金 250 万元，用于我市粤字号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，开展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创建、组织参加有关农业展会推介活动、拓展销区市场和互联网营销渠道，以及信息进村入户县级运营中心推动农产品上行等工作。

为进一步推进我市粤字号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，现调整下达 2019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特色优势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项目资金 95 万元，调整用于：

一、重点打造开平禽蛋、恩平大米及濠粉农产品市场营销和省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。资金用于品牌宣传推广、举办产销对接专场活动。

二、扶持7个市(区)组织举办特色节庆及农产品宣传推介活动,支持企业参加各类展会。资金用于活动布展、宣传,补助企业参展等。

三、扶持新会区打造一家信息进村入户县级运营中心或示范社,资金用于硬件配置、人员能力培训。

请予以调整。

附件:江门市2019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(第二批)2019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特色优势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资金调整下达表



2019年9月27日

江门市2019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第二批）2019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特色优势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资金调整下达表

序号	市县别	项目实施单位	项目名称	已下达金额	应下达金额	本次下达调整金额	备注
				(元)	(元)	(元)	
江门市合计				2,500,000	2,500,000	0	
1	市本级	江门市农业农村局	2019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特色优势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	2,500,000	1,550,000	-950,000	
2	蓬江区	蓬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		0	50,000	50,000	
3	江海区	江海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		0	50,000	50,000	
4	新会区	新会区农业农村局		0	150,000	150,000	
5	台山市	台山市农业农村局		0	50,000	50,000	
6	开平市	开平市农业农村局		0	300,000	300,000	
7	鹤山市	鹤山市农业农村局		0	50,000	50,000	
8	恩平市	恩平市农业农村局		0	300,000	300,000	